

辽宁大学法学学术文库

国家“211工程”三期立项重点课题资助

全球化视野下的 企业社会责任法律研究

高岚君 吴凤君 等/著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2008年

D912.290.4/64

创新团队项目最终成果

D912.290.4/64

辽宁大学法学学术文库

国家“211工程”三期立项重点课题资助

1921211

全球化视野下的 企业社会责任法律研究

高岚君 吴凤君 等/著



1211

徐州师范大学图书馆



23903366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全球化视野下的企业社会责任法律研究 / 高岚君等
著. —北京:法律出版社, 2011. 9
(辽宁大学法学学术文库)
ISBN 978 - 7 - 5118 - 2441 - 7

I. ①全… II. ①高… III. ①企业责任: 社会责任—
法律—研究 IV. ①D912. 290.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69625 号

辽宁大学
法学学术文库丛书

全球化视野下的
企业社会责任法律研究

高岚君 等著
吴凤君

责任编辑 刘文科
装帧设计 李 瞻

© 法律出版社·中国

开本 A5

版本 2011 年 10 月第 1 版

出版 法律出版社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印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印张 9.5 字数 246 千

印次 2011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编辑统筹 学术·对外出版分社

经销 新华书店

责任印制 陶 松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网址/www.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 - 7 - 5118 - 2441 - 7

定价:28.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辽宁大学法学学术文库总序

新中国成立以来,社会主义法制与法学经历了 60 年的发展,特别是改革开放新时期的变革创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学理论体系趋向成熟、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得以确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基本形成。这些深刻变化和辉煌成绩,充分印证了中国法学对法治文明和社会进步的贡献。如今,法治已经成为我国社会最主要的话题之一,法治的理念开始深入人心,法学已经在向中国的“自主性”及法学的中国范式与中国体系发展。

进入 21 世纪,当我们置身于全球化的背景中,深入思考法治及法学问题时,我们发现越来越多的影响因子是上个世纪所没有直面的、至少是没有成为影响法治基本内涵与构建的主要因素,比如环境问题、科技发展、公共卫生、金融危机、外汇储备、裁军与反恐,等等,而今已成为决定法治进程的重要因素。适应鲜活的社会现实、回应大千世界的变化,法律在行动,法律在前进,于是出现了全球治理结构与法治文明演进、国际规范与价值的重塑、非政府组织对法律规制的介入、基于国际义务的国内法修复,等等。在中国社会进程中长期形成的法治理念、法律制度、法制实践路径均遇到来自新世纪社会问题的挑战。它使法学研究始终面临变革和机遇。它使我们这些法学研究者不能总是停留在对传统法律体系的传承上,不能总是纠结在对眼前法律运行的零星观察与思

考中,不能总是沉湎在对西方法律学说和制度的引进与评价上,我们需要突破、需要创新,需要自主,需要在 21 世纪的今天、在中国社会科学贡献于中国乃至世界发展的成果中,体现法学的话语体系,树立法学的不可替代的地位。所以,探索从来就不是终结的,它始终是在新的起点上。那么,我们的使命是什么? 什么是我们的贡献?

21 世纪的今天,从事法学研究是幸运的,这不仅仅在于中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民主政治的制度与实践愈益完善,为我们提供了深厚的实践源泉和进步的社会思潮;同时也在于我们今天所处的世界与历史上的世界、甚至十年前的世界是那么不同,多元化、趋同化、分层化的发展,特别是金融危机的蔓延与深化,使中国及其他新兴经济体成为世界秩序重构的重要力量,提升了我们在国际经济秩序、政治秩序和法律秩序中的发言权和决策权,从而也为我们的法学研究提供了广阔的平台和开放的视野。法治实践的深化呼唤法学研究的繁荣,它赋予我们当代法学家与时俱进的时代使命和不断创新的学术责任。这已经成为法学学术共同体的共识。从日益雄厚的学术积累和不断更新的学术成果就可以看出法学人的不懈努力和追求。辽宁大学法学院教学研究人员的系列成果就是其中的一份。

我与辽宁大学相识已久,交往甚深。他们的经济学、管理学、文学、哲学一直是国内公认的优势学科,他们的法学学科则是经过跨越式发展而后来居上、脱颖而出,已经在法学界拥有显赫之地。特别是 2005 年成功获得经济法学博士学位授权点,突破了发展的“瓶颈”,跃上了新的台阶。辽宁大学法学院是改革开放后国内最早创立的全日制法学本科教育基地之一,在老一辈法学专家的奠基与创建后,经过多年的建设和发展,已经成为我国法学研究和法律人才培养的重镇之一。辽宁大学法学院汇集了一批优秀的中青年骨干教师。他们不慕虚名、敬业尚学、勤奋笃实,辛勤耕耘出一片学术沃土,为国家和地方的民主法制建设和现代化事业提供了理论成果和智力支撑。去年他们的实验室被批准为教育部国家级法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再一次反映出辽宁大学法学学科在学

科建设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不懈探索。

此次设立的“辽宁大学法学学术文库”,是辽宁大学法学院在学术研究上又一可喜尝试。辽宁大学作为国家重点建设的“211”学校,在其三期建设规划中,把法学学科作为独立立项建设单位,以“和谐社会的法律规制与创新”为主题,整合学术团队进行学术研究,先后在法治理念、经济法制、国际化问题、司法保障等领域取得了一系列成果。本文库是为了集中展示辽宁大学法学研究成果和整体水平,重点资助在“211”工程三期建设中立项的专著类成果而设立的。在即将出版的成果中,多数是在作者主持完成的国家社科基金课题、司法部部级重点课题、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课题的结项成果以及部分教师的博士学位论文的基础上,经过修改、完善而成的。首批出版的几部专著,内容涉及法理学、经济法学、诉讼法学、刑法学、行政法学等。本文库以后还会有第二批、第三批专著陆续出版,这些研究成果不但反映了作者们对国家法治问题的深切关注,而且也显示了他们对国家法治发展的理论贡献。这些凝聚着心血成果让我们看到了辽宁大学青年学者在法学研究上的探索和努力。

我们相信,也期待着辽宁大学法学院的教师会不断贡献新的研究成果,更加成为中国法治建设行列中的重要力量!正是有这样一批又一批年轻后生,中国的法治建设与法学事业才真正富有希望!

是为序。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吉林大学理论法学研究中心主任

吉林大学资深教授

中国法学会副会长

教育部社会科学委员会法学学部召集人

教育部法学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

张文显

《辽宁大学法学学术文库》编委会

编委会主任：杨 松 佟连发

编委会成员：(按姓氏笔划排序)

于 虹 任 际 张锐智

郑 莹 郝建设 赵丙贵

郭 洁 路 军

目

录

序论：以全球化视野研究企业社会责任的法律规制 /1

第一章 中国的企业社会责任研究：回顾与评价 /5

一、非法学视域下的企业社会责任研究 /6

（一）企业伦理、企业管理领域的研究 /6

（二）作为一种思想的理论研究 /8

（三）企业社会责任实施的技术性研究 /9

（四）中国的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10

（五）综合性研究 /11

（六）专题性研究 /13

二、法学视域下的企业社会责任研究 /14

第二章 发展完善中的企业社会责任基本理论 /17

一、企业社会责任定义的困难 /17

二、企业社会责任的主体：从公司、企业到经营者 /20

三、企业社会责任的内涵范畴 /23

四、企业社会责任的产生和发展 /27

第三章 全球化下企业社会责任的法理基础和法律渊源 /30

一、全球化视野下企业社会责任的法理基础 /30

(一) 权利义务的平衡 /30

(二) 追求法律之善 /34

(三) 国际合作 /36

二、全球化视野下企业社会责任的法律渊源 /43

(一) 国际法渊源 /44

(二) 国内法渊源 /47

第四章 社会责任需求下的公司治理结构变革 /49

一、社会责任理论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影响 /50

(一) 公司社会责任的一般理论 /50

(二) 社会责任视野下的传统公司治理结构问题 /54

(三) 公司承担社会责任对公司治理的意义 /57

二、主要西方国家中体现公司社会责任的治理结构借鉴 /59

(一) 美国公司治理结构中的独立董事制度 /59

(二) 德国的公司治理结构中的职工参与制 /61

(三) 日本的公司治理结构中的主银行制 /62

三、社会责任视野下我国公司治理结构存在的问题 /64

(一) 小股东参与公司治理的权力缺乏保障 /64

(二) 银行被排除在公司治理之外 /65

(三) 职工参与公司治理制度不完善 /67

四、以公司社会责任为导向完善我国公司治理结构 /69

(一) 进一步完善中小股东参与公司治理的法律措施 /70

(二) 允许银行参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71

(三) 完善职工参与制 /73

小 结 /74

第五章 社会责任需求下公司捐赠的法律规制 /76

一、公司捐赠的一般诠释 /76

(一) 公司捐赠的含义 /76

(二) 公司捐赠的理论基础: 公司社会责任的正当性 /80

(三) 公司捐赠的必要性分析 /81

二、我国公司捐赠制度现行法律规定及其不足 /87

(一) 我国现行立法关于公司捐赠之规定 /87

(二) 我国公司捐赠制度之不足 /91

三、完善我国公司捐赠制度的几点建议 /96

(一) 完善公司捐赠的制约机制 /96

(二) 完善公司捐赠的激励机制 /104

(三) 规制不合理公司捐赠的撤销机制 /106

小 结 /108

第六章 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的法律规制 /109

一、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法律规制的一般性原理 /110

(一) 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的内涵和范围 /111

(二) 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的理论基础 /113

(三) 对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进行法律规制的必要性 /116

二、国外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的法律规制及其启示 /118

(一) 国外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的法律规制 /118

(二) 国外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法律规制给我国的启示 /122

三、我国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法律规制的现状 /123

(一) 我国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法律规制的发展 /123

(二) 我国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现状 /125

四、我国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的法律制度体系设计 /127

(一) 明确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的法律主体 /127

(二) 完善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制度的内容 /128

(三) 加强对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的监管工作 /129

(四) 开展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的审计工作 /129

小 结 /130

第七章 跨国公司的企业社会责任 /132

一、跨国公司社会责任概述 /133

- (一) 跨国公司社会责任的产生背景 /133
- (二) 跨国公司社会责任的界定 /135
- (三) 跨国公司承担社会责任的理论依据 /143
- (四) 跨国公司承担社会责任的必要性 /145
- 二、国外关于公司社会责任实施的法律实践 /146
- (一) 美国关于公司社会责任的法律实践 /147
- (二) 欧洲关于公司社会责任的法律实践 /150
- 三、跨国公司社会责任实施的主要模式及其评价 /154
- (一) 跨国公司自身的实施机制 /154
- (二) SA 8000 标准 /158
- (三) 政府间规制跨国公司社会责任的国际手段 /161
- 四、关于我国规范跨国公司社会责任的法律建议 /165
- (一) 我国对跨国公司社会责任的规范 /165
- (二) 关于我国完善跨国公司社会责任的法律建议 /169
- 小 结 /175
- 第八章 跨国公司的人权责任 /177
- 一、跨国公司人权责任概述 /179
- 二、跨国公司人权责任的界定 /185
- (一) 跨国公司作为政府的代理人 /185
- (二) 跨国公司与政府同谋 /186
- (三) 跨国公司作为指挥者 /187
- 三、跨国公司人权责任的缘起 /188
- (一) 跨国公司与人权的关系 /188
- (二) 跨国公司与国际人权法的规定 /190
- (三) 跨国公司人权责任问题的提出 /192
- 四、跨国公司人权责任的合理性分析 /197
- (一) 跨国公司人权责任的经济学分析 /197
- (二) 跨国公司人权责任的社会学分析 /198
- (三) 跨国公司人权责任的伦理学分析 /199

(四) 跨国公司人权责任的法学分析 /200

五、跨国公司人权责任的现存承担机制及其评价 /203

(一) 跨国公司生产守则的实施 /203

(二) 国家对跨国公司的管制 /206

(三) 非政府间国际组织的监督机制 /210

(四) 政府间国际组织的规制 /213

六、跨国公司人权责任机制的完善 /217

(一) 确立规制跨国公司人权责任的基本原则 /217

(二) 国家强化对跨国公司人权责任的规制 /221

(三) 对跨国公司人权责任国际规制的完善 /225

小 结 /236

第九章 金融企业的社会责任 /238

一、金融企业社会责任的类型 /239

(一) 金融企业的基本社会责任 /240

(二) 金融企业的其他社会责任 /242

二、金融企业各项社会责任关系之辨 /243

三、我国金融企业的首要责任——维护金融安全 /245

四、金融企业社会责任实现的制度保障 /246

(一) 以政策性指引细化金融企业社会责任的主次目标 /246

(二) 建设和完善以法律为主的金融信用管理制度 /247

(三) 加强对金融信用评估机构的监管 /249

(四) 在董事会下设立专门的企业社会责任推行机构 /252

(五) 加强金融企业高管人员的薪酬控制 /253

(六) 制定金融行业统一的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指南框架 /254

小 结 /254

第十章 商业银行的社会责任 /256

一、商业银行承担社会责任的理论基础 /256

(一) 关于公司的社会责任 /256

(二) 商业银行承担社会责任的正当性 /259

(三) 商业银行承担社会责任内容的特殊性 /262 孙 敏、王 颖、王 颖、王 颖

二、我国商业银行社会责任发展现状及存在的问题 /265 孙 敏、王 颖、王 颖、王 颖

(一) 我国商业银行社会责任发展现状 /265 孙 敏、王 颖、王 颖、王 颖

(二) 我国商业银行社会责任问题表现 /267 孙 敏、王 颖、王 颖、王 颖

三、我国商业银行社会责任法律制度完善 /272 孙 敏、王 颖、王 颖、王 颖

(一) 法律层面制度的完善 /272 孙 敏、王 颖、王 颖、王 颖

(二) 改进信息披露制度 /273 孙 敏、王 颖、王 颖、王 颖

(三) 完善外部监督渠道 /274 孙 敏、王 颖、王 颖、王 颖

(四) 非政府组织的积极引导 /275 孙 敏、王 颖、王 颖、王 颖

(五) 完善商业银行内部治理结构 /276 孙 敏、王 颖、王 颖、王 颖

小 结 /276 孙 敏、王 颖、王 颖、王 颖

本课题主要参考文献 /277 孙 敏、王 颖、王 颖、王 颖

后 记 /290 孙 敏、王 颖、王 颖、王 颖

序论：以全球化视野研究企业 社会责任的法律规制

全球化是本课题研究的大背景。所谓全球化，主要是指商品、资金、信息、人员（部分的）在全球范围内的自由流动，以及经济要素在全球范围内的合理配置。^①全球化的内容可以具体表现在经济、环境、社会、文化、传播等各个方面，对国家安全、国际安全也产生着重要的影响。毋庸置疑，全球化已经成为当前国际社会公认的发展趋势。然而，自从全球化萌芽以来，即使是在 20 世纪全球化突飞猛进的发展中，反对者都大有人在。有人说：“全球化是一个野蛮的过程，它同时又是一个令人受益的过程，而且在这个过程中，受益者的数量将远远超过受

① [美] 约瑟夫·S. 奈、约翰·D. 唐纳胡主编：《全球化

世界的治理》，王勇等译，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3 年版，译者序第 5 页。

害者。”^①如何令受益者与受害者的数量保持在人们乐见的比例上呢?从法律角度来看,这是一个法律治理题目。全球化影响到每个国家的治理,同时全球化自身也需要得到治理。中国目前已经成为全球化进程中的一个重要参与者,全球化的影响是中国无法回避的客观事实。

在全球化大潮下,企业的跨国扩张逐渐达至极致。仅以肯德基为例。1930年,肯德基的创始人哈兰·山德士上校(Colonel Harland Sanders)在美国肯塔基州开了第一家餐厅,目前肯德基在世界80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11,000多家连锁店。1987年11月12日,中国第一家肯德基餐厅在北京前门开业。1992年达到10家,1996年达到100家,2004年达到1000家,2007年达到2000家。截至2010年6月1日,肯德基在中国餐厅数量已经达到3000家,^②其在中国的扩张速度令人吃惊。跨国扩张的企业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具有其独特之处,它们之间产生的相互竞争以及其与东道国企业之间的竞争,紧紧围绕经济利益进行,游走于法律之下和道德之外的空间里。在这样的现实背景下,要求企业承担社会责任是全球化不断深入发展的一个必然结果。

在国际社会中,关于企业社会责任重要意义的认识水平正在不断提升中。根据麦肯锡第四次企业社会角色年度调查结果,尽管全球经济处于低迷时期,但是2009年比2008年有更多的高级管理者认为大公司为社会公益做出了积极贡献。高级管理者认为,这场危机提高了公众对企业社会角色的期望,企业纷纷维持或加强了它们参与社会及政治事务的力度,以回应公众的这一期望。这样做的结果是,大多数企业获得了除声誉提升之外的更多商业利益。^③西方国家在其国内法中也纷纷将企业社会责任作为一个重要问题做出法律规定。

① [英]约翰·迈克斯威特、爱德瑞恩·伍德里奇著:《现在与未来:全球化的机遇与挑战》,盛健、孙海玉译,经济日报出版社2001年版,第3页。

② 数据源自于肯德基的官方网站。

③ “经济危机中的社会政治问题处置”(选自《麦肯锡全球经济环境调查报告》2009年9月),丁云强译,载《国外社会科学文摘》2010年第9期。

但是,企业社会责任对于很多中国人来说显然是一个非常陌生的概念。根据零点研究 2010 年 9 月 20 日发布的《中国公众企业社会责任认知报告》,通过对北京、上海、广州、沈阳、西安、成都、武汉共 1093 名 18 周岁至 60 周岁常住居民的调查,结果显示:仅有 39.5% 的公众听说过“企业社会责任”的概念,仅有 17.8% 的公众曾经主动了解过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零点研究相关人士称:“无论是企业社会责任的概念还是内涵,目前普通公众的认知水平仅处于起步阶段。”^①而在中国法学界,企业社会责任应该不算是一个陌生的概念,尤其是随着我国《公司法》中对“公司社会责任”的明确规定,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关注这个问题并进行研究,2009 年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年会设定的会议主题就是“商法视野中的社会责任”。

与此同时,中国对企业社会责任问题的法律研究和法律规制与跨国公司在我国迅速发展的现实之间存在巨大的差距,同时也与中国市场经济迅速发展背景下国内公司企业数量的剧增、实力的日益雄厚、影响力的继续扩大之间存在巨大的差距。关于企业社会责任我们有很多问题需要研究和破解:企业为什么应承担社会责任?企业社会责任是否具有法律性质?企业应如何承担社会责任?所有这一切在法律上应如何进行规制?今天,这些问题需要我们从全球化的视角进行具体、充分的研究和论证。在全球化的背景下,即使刻意地将对企业社会责任的研究局限在某一学科路径范围内,我们仍然会发现它无法以一副“单纯的面孔”出现。即使当我们在法学视域中研究企业社会责任时,仍然不得不承认,企业社会责任不局限于单纯的某一个法学学科的研究领域,它跨越国际公法、国际经济法、国内商法、经济法和劳动法等学科,并兼及软法、硬法规范。

根据通说,企业社会责任的内容包括四个方面,即经济责任、法律责

^① 刘艳玲:“企业社会责任你了解多少”,载《华商晨报》2010 年 9 月 21 日 B30 版。

任、道德责任和慈善责任。其中,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是经营者必须履行的,道德责任和慈善责任是社会期望或企业自愿履行的。毋庸置疑,法律责任由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具体规定,由有关行政部门和司法部门来执行,所存在的问题理所当然应通过完善法律和严格执法来予以解决。但是在道德责任和慈善责任方面如果绝对强调企业的“自愿”履行,那么设定企业社会责任的初衷必然大打折扣。为促进企业积极履行其社会责任,在法律上强化其实施机制具有重要意义。尤其是在我国经济飞速发展的今天,生产安全、食品安全、药品安全等领域屡屡出现重大事故,已经引起社会各界的重视,并且威胁到社会稳定的大局。此类问题的大量发生彰显出企业社会责任意识的严重缺失,期望企业在自愿前提下充分履行其社会责任无异于缘木求鱼。制定和完善企业社会责任实施的相关法律规范,依法强制企业履行其社会责任已经成为当务之急。